商建司函〔2022〕187号

**关于开展2022年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申报工作的函**

有关省级商务主管部门，有关标准化技术委员会：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发来《关于开展2022年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提名工作的通知》（国市监标创函〔2022〕67号），通知我部提名推荐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候选名单。现请按照相关要求，分别推荐标准项目奖、组织奖、个人奖（包括终身成就奖、突出贡献奖、优秀青年奖）候选名单，每个奖项推荐名额不超过1个，同时报送相关推荐函及提名书，其中应包括申报单位公示证明材料。鼓励支持商贸流通标准化专项试点单位积极申报。

申报标准项目奖的应满足以下要求：标准项目应当为单项标准（含若干部分组成的标准）；标准项目应当现行有效且实施2年以上，即于2020年5月10日前实施；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应当按照有关管理办法的要求，于规定时间内在标准委完成备案；团体标准、企业标准应当于2020年5月10日前在全国团体标准信息平台或企业标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进行自我声明公开。其他要求见附件。

已通过省级人民政府标准化行政主管提名推荐的不再重复申报，商务部将择优提名推荐。相关材料（含电子版）请于6月2日（以推荐函落款时间为准）下班前反馈商务部市场建设司。

联系人：宋小强 010-85093673/18510154304

王海燕 010-85093755/18701378267

邮 箱：[songxiaoqiang@mofcom.gov.cn](mailto:songxiaoqiang@mofcom.gov.cn)

附件：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开展2022年中国标准创新贡献奖提名工作的通知（可登录网址：https://gxj.sacinfo.org.cn/自行下载）

商务部市场体系建设司

2022年5月18日